

民國二十三年三月

藍山縣政廳彙刊

屈行政會議彙刊

彙刊彙刊

## 例言

一、此次會議共收提案八十六起除交審核不成立及聲請撤回者外計議決七十八起內分治安財政教育救濟自治建設特別七組

二、凡提案性質相同經審查合併討論者其理由辦法均一一編錄以餉閱者及不違提案人本旨

三、本刊議案議題辦法悉照大會決議案編錄但爲縮短篇幅起見於文字及條款略爲修改其於提案意義仍無變更

四、本刊倉卒付印錯誤諸多希閱者諒之

編者識 二十二年三月二十日

#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目錄

總理遺像——遺囑——遺訓

縣長近像——國民政府整飭官方令

會員全體攝影

規程

縣政府行政會議規程

湖南各縣縣政府行政會議議事規則

湖南各縣縣政府行政會議辦事細則

公牘

呈 民政廳爲定期召開第五屆行政會議請予備案并派員參加由

民政廳指令呈報定期召開行政會議乞備案并派員參加由

函聘各機關士紳出席行政會議并附提案綱要請查照由

改聘會廣策爲會員請屆時出席由

代電各縣政府召開第五屆行政會議請指導由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目錄

## 賀電及祝詞

桂陽張縣長賀電

寧遠秦縣長賀電

平江龔縣長賀電

黔陽席縣長賀電

資興曹縣長賀電

保安大隊胡大隊長祝詞

財政局祝詞

教育局祝詞

## 宣言及演詞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宣言

主席開幕詞

主席閉幕詞

## 職員及席次表

會員一覽表

職員一覽表

會議席次表

## 會議紀錄

第一次會議紀錄

選舉大會副主席暨組織提案審查委員會案

第二次會議紀錄

治安組提案七起

第三次會議紀錄

財政組提案十起

第四次會議紀錄

教育組提案十二起

第五次會議紀錄

救濟組提案六起

第六次會議紀錄

自治組提案九起

第七次會議紀錄

建設組提案十五起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目錄

崑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目錄

第八次會議紀錄

特別組提案二起

臨時動議十八起

# 總 理 遺 像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之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國民生計主義及廢除不平等條約等項皆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禱

總 理 遺 訓

三民主義 吾黨所宗  
以建民國 以進大同  
咨爾多士 爲民先鋒  
夙夜匪懈 主義是從  
矢勤矢勇 必信必忠  
一心一德 貫徹始終





藍山縣長黎澤泰

總 理 遺 訓

三民主義 吾黨所宗  
以建民國 以進大同  
咨爾多士 爲民先鋒  
夙夜匪懈 主義是從  
矢勤矢勇 必信必忠  
一心一德 貫徹始終

# 國民政府整飭官方命令

- 爲令飭事：國家之敗，由於官邪。現在訓政伊始，端重政治上之建設；而建設良好政治，必先以祛除積習，整肅官常爲嚆矢。用特申令整飭綱紀，以立庶政革新之根本。
- 一 曰明黨義：官吏服務黨國，對於三民主義，應有澈底的認識，精密之研究。
  - 二 曰崇廉潔：貪污爲官吏大戒。革命時代，尤應廉潔自矢；不惟苞苴宜嚴行拒絕，卽餽遺應酬，亦宜免除，或加以限制。
  - 三 曰親民衆：官吏爲人民服務，須隨時隨地與民衆接近，考查民間疾苦，以爲興利除弊之標準。
  - 四 曰矢勤儉：革命官吏，首貴有革命精神，必須努力工作，謹慎將事，凡怠惰積壓等弊，亟宜屏除。
  - 五 曰尙儉節：『國奢示儉，』古有明訓，現在物力維艱，亟應提倡節儉，服食起居，力求儉約；婚喪嫁娶，祇求中禮，不可鋪張。
  - 六 曰絕嗜好：近年腐敗官僚，習氣甚深，凡一切嗜好，革命官吏，不得絲毫沾染，以爲人民表率。
  - 七 曰嚴獎懲：向來官場大弊，莫過於是非不明，黜陟不公，嗣後各行政長官，應按管轄系統，職權範圍，認真考核，『信賞必罰，綜覈名實，』是爲要圖。
  - 八 曰督功過：上下隔閡，敷衍塞責，陋習宜除；嗣後不但長官對屬員應嚴密考查，卽屬員對長官，亦應獻可替否，互相砥礪；分工合作，功日多而過日少，政治乃有休明之望。以上諸端：坐言者尤貴起行，政治之隆污，民生之休戚，切以此爲其關鍵，凡百有司，允宜遵守！除分令外：合亟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切切此令！



影攝體全議會政行屆五第府政縣山藍

想

程



# 規程

## 縣政府行政會議規程 民國十七年十月 日公佈

第一條 各縣政府爲促進縣屬政務起見召集全縣行政會議

第二條 本會議由左列會員組織之

(一) 縣長及縣政府各科科長各局局長

(二) 各區區長

(三) 地方團體首領或地方公正士紳經縣長聘約者

第三條 民政廳得派員參加會議列爲會員

第四條 本會議設主席副主席各一人主席由縣長任之副主席由會員票選之

第五條 本會議每年舉行二次其時期由縣政府定之並呈報民政廳備案

第六條 本會議議案之範圍如左

(一) 縣長交議者

(二) 出席會員提議者

(二)地方各團體之建議經會員三人以上連署介紹者

第七條 本會議須有會員過半數之報到始得正式開會

第八條 本會議表決議案取決於出席會員之多數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九條 本會議議決事項由縣長採擇辦理

第十條 本會議閉會後應彙集議決案呈報民政廳備案

第十一條 本會議辦事細則及其他規則由縣政府定之并呈報民政廳備案

第十二條 本會議經費由縣長造具預算呈由民政廳核准在地方稅項下作正式開支

第十三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由內政部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規程自公佈之日施行

### 湖南各縣縣政府行政會議議事規則

民國十八年十一月湖南民政廳頒十九年十月四日修正

第一條 本規則依照縣政府行政會議規程第十一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本會議關於議事程序除遵照縣政府行政會議規格外依本規則規定

第三條 本會議依照縣政府行政會議規程第五條之規定每次會議期間定為五日如遇必要

時得延長之但前後合計不得過七日

第四條 本會議由縣政府確定會期後應呈請民政廳派員參加

第五條 本會議主席如因事缺席時由副主席代理之主席及副主席同時缺席時由會員公推

一人代理之

第六條 會議時間每日以四小時爲限但遇必要時得由主席宣告延長之

第七條 議案及議事日程應先期分別編印分送各會員準備

第八條 本會議正式開會時應舉行開會儀式

第九條 會員席次依報到之先後定之

第十條 凡會員發言須先起立報告席次

第十一條 會議時不得有二人以上同時發言如有二人以上同時報告席次時由主席指定先後依次發言

第十二條 本會議討論議案時不得涉及議案以外之事

第十三條 議案須照議事日程討論但於必要時得由會員二人以上動議經多數贊同由主席宣告變更之

第十四條 凡議案性質相類或關係相互者得併案討論

第十五條 討論議案時須由提案人或代理人說明要旨但主席認爲事由簡單無說明之必要者得省略之

第十六條 會員每次發言其時間不得逾十分鐘同一議案每員發言不得逾二次但質問答復不在此限



第十七條 討論議案時遇有必要情形主席得宣告中止討論

第十八條 會議時發見議案前後矛盾或與國府省府現行法令抵觸者得由主席宣告停議或由

提案人自行聲請修改或撤回之

第十九條 凡會員於會議時臨時動議須有出席會員三人以上之附議方得成爲議案

第二十條 議案內容複雜者經主席或出席會員之動議得組織審查委員會審查之其審查期間

由本會議或主席決定之

第二十一條 審查委員會委員由主席就出席會員中指定三人或五人組織之

第二十二條 審查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審查委員互推之

第二十三條 審查委員會開會時間由主任委員定之但不得與本會議事時間衝突

第二十四條 審查委員會應將審查結果報告本會議並由主任委員出席說明其認爲有修正之必

要者應擬其修正理由提出本會議

第二十五條 凡議案遇有爭議時由主席附表決後不得再就本議案討論

第二十六條 會員因病或其他不得已事故不能出席時須於開會前叙明理由向主席請假

第二十七條 會員出席時應於出席簿簽名蓋章

第二十八條 會員出席後非散會或休息非經主席許可不得退席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議提議交縣政府修改之並呈報民政廳備案

第三十條 本規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 湖南各縣縣政府行政會議辦事細則

十九年十一月一日議決  
十九年十月四日修正

第一條 本細則依照縣政府行政會議規程第十一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本會議辦事程序除遵照縣政府行政會議規程外依本細則規定

第三條 本會議對外文件以縣政府名義行之

第四條 本會議設主任書記一人綜理一切文書事項書記二人輔助主任辦理紀錄編輯繕寫

及收發文件等事

第五條 本會議設主任事務員一人綜理會計雜務招待會員等事件事務員二人輔助主任執行職務

第六條 前二條規定設置之職員由縣長於縣政府及各局職員中選派之

第七條 本會議需用公役由縣政府於勤務或政務警察內調充之

第八條 本會設文書室應備左列各種簿冊

一 會員報到簿

二 會員出席簿

三 會員請假簿

四 議事日程簿

五 議事紀錄簿

六 收發文件簿

第九條 本會議事務室應備左列各種表簿

一 預算決算表

二 收支日記簿

三 收發物品簿

四 單據黏存簿

第十條 凡議決案及議事紀錄應由主任書記整理完善交主任事務員付印俟閉會後彙送縣

政府公佈並分送有關係各機關或地方團體暨呈報民政廳備案

第十一條 本會議經費由主任事務員依照本會議預算案編列預算書送由主席核定俟閉會後

并編具決算書由縣政府縣政會議核銷轉呈民政廳備案

第十二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縣政府隨時修改之並呈報民政廳備案

第十三條 本細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公

賸



呈報民政廳定期召開行政會議乞備案并派員參加由 二十二年一月三十日

呈爲呈報定期召開第五屆行政會議仰祈

鑒核備案并懇派員參加以昭鄭重事竊屬府召開全縣行政會議已歷四次於茲所有議決各案均經先後呈報

鈞廳核示施行在卷惟是社會之情狀既屬今昔不同此後施政之方針尤宜權衡至當如教育財政建設警衛救濟自治諸端與夫應興應革事宜千頭萬緒棼如亂絲自非集思廣益討論周詳殊不足以臻完善而策進行爰定於本年三月一日召開第五屆行政會議定爲六日結束業經提交屬府縣政會議第十四次常會通過除函召各公法團首領及聘約地方紳耆屆時出席會議外理合備文呈報

鈞廳察核備案伏懇

派員參加以昭鄭重并祈指令祇遵實爲公便謹呈

湖南省民政廳廳長曹

藍山縣縣長黎澤泰

湖南省民政廳指令 民字第一八三〇〇號二十二年二月十日

令藍山縣長黎澤泰

呈一件呈報定期召開行政會議乞備案并派員參加由

呈悉該縣定期召開二十一年度下期行政會議應准備案毋庸派員參加仰俟會議閉會後將議決事項彙報查核此令

廳長曹伯聞 請假

秘書黃逸羣 代行

公函 聘約 定期召開行政會議希屆時出席由 二十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藍山縣政府 公函 秘字第 號 聘約

逕啓者案照本府舉行全縣行政會議已歷四次茲定於本年三月一日召開第五屆行政會議合依爲聘約事案照本府舉行全縣行政會議第二條左列各款之規定聘請

一縣政府行政會議規程第二條左列各款之規定聘請

台端爲本會議會員屆時務希 出席并希將地方應興應革事宜依照付送提案格式作成提案於二月二十四日以前送府以憑編

印付議爲盼此致 聘約

各區區董  
士紳

計附送提案綱要提案格式各一份

行政會議規程一份

縣長黎澤泰

### 提案綱要

- 一、治安事項 關於整理義勇團隊清查戶口舉辦保甲與其他地方一切警衛事宜屬之
- 二、財政事項 關於地方各項稅捐田賦附加歲入歲出預算與其他一切財務行政事項屬之
- 三、教育事項 關於各種教育之設計整理教育經費之籌措保管與其他文化事業等屬之
- 四、救濟事項 關於籌儲積谷賑救災民養老育幼恤貧與其他一切慈善事項屬之
- 五、自治事項 關於輔助自治進行禁煙禁賭及劃編各區鄉鎮閭鄰與夫改良風俗習慣等屬之
- 六、建設事項 關於造林築路水利及其他實業等屬之
- 七、特別事項 不能歸納於上列六項者屬之

### 提案格式

- 一、議題
- 二、理由
- 三、辦法

四、提議人署名蓋章

改聘會廣策爲會員請屆時出席由 二十二年三月二日

逕啓者此次召集第五屆行政會議前經函約商會主席胡錫麟爲會員去後旋接來函以感冒風寒請託會廣策代爲出席等由查會員請假或因其他事故不能出席時依照行政會議規程并無准其自行派代之明文除函復外茲特改聘

台端爲本會議會員特此函達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會會員廣策

縣長黎澤泰



張德成張德成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各處來電及祝詞

桂陽縣縣長張致元賀電

藍山黎縣長爾毅兄勳鑒奉誦艷電並附宣言敬詒貴治定期召開第五屆行政會議刷新縣政樹創制複決之宏規博訪輿情定因地制宜之至計行見弊革利興咸熙庶績時和雨化共躋春臺引企循猷曷勝頌頌謹電申賀藉祝勳綏桂陽縣縣長張致元叩馬印

寧遠縣縣長秦其與賀電

藍山黎縣長勳鑒奉誦艷電敬悉於三月一日召開第五次行政會議集思廣益策自治之進行博採旁徵謀民衆之幸福行見百廢具舉治臻無爲引領榮階彌殷藻頌特電奉賀益覺心馳寧遠縣縣長秦其與叩感印

平江縣縣長龔業辟賀電

藍山縣政府黎縣長勳鑒代電敬悉貴縣定期召開行政會議尊論揭藝膏關要政行見英賢薈萃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賀電及祝詞

廣益羣言樹百世之嘉謨  
臻棠彊於到治嶺雲遙企  
曷用欽遲特電復賀并頌  
政祉平江縣縣長龔業  
辟叩江印

黔陽縣縣長席世琨賀電

藍山黎縣長并轉行政會議各會員勳鑒  
艷代電暨宣言均奉悉  
貴會萃集羣英共同研討行見坐言  
起行增民衆之福利集思廣益樹郵治之楷模  
引領南天無任企慕謹電馳賀並祝健康  
黔陽縣縣長席世琨叩感印

資興縣縣長曹楚材賀電

藍山縣黎縣長勳鑒  
奉誦艷電敬悉  
貴縣第五次行政會議開幕仰見勤求治理樹訓政之楷模  
廣集羣賢策新猷之展布引詹棠芾曷罄葵傾謹申賀忱  
祗頌勳綏資興縣縣長曹楚材叩東印

藍山縣保安大隊長胡文倬祝詞

經國政治	如理亂絲	千頭萬緒	愈演愈紛	尋其癥結	查其端倪	循循撫導	條暢可期
縣宰黎公	百里長才	痼癩在抱	胞與爲懷	主藍半載	洞悉根荖	興利除弊	振發若雷
凶哉倭奴	侵我邊疆	旣占熱河	復寇冀邊	痛哉國內	共禍尤烈	救亡之道	羣策羣力
行政會議	聚集羣彥	精誠團結	發揮政見	廓清積弊	建設心理	輔以物質	與民更始
茲逢其盛	與有先榮	爰此祝詞	萬禱弗泯				

藍山縣財政局同人祝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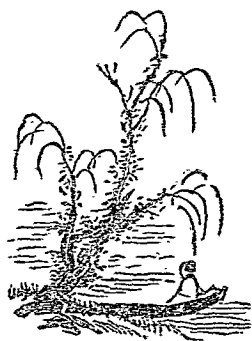
都嶠之陽 鍾水之濱 巍然縣治 厥曰南平 行政會議 五次舉行 集思廣益 蒼萃羣英  
上遵法令 下體民情 宏揚自治 屏除私爭 精誠團結 弊竇廓清 懿歟大會 訓政先聲

藍山縣教育局同人祝詞

三藍官廨 煥然一新 行政會議 五屆舉行 政聲四洽 治理日臻 懿歟盛典 大衆歡騰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賀電及祝詞



宣世及演詞



###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開幕宣言

吾邑舉行行政會議已四屆於茲矣議決案件何止百計宜可以推行盡利上臻治理也然而民間之疾苦依然如故行政之效率毫未增加豈因理想太高而事實背馳耶抑以需費浩繁而財力未逮耶噫此中癥結蓋有之矣今後本會之建議又當若何惟有不尙新奇可喜之談而驚實事求是之旨斟酌社會經濟之情況體察一般人民之心理審慎而出之擇抉而從之庶扞格難行之弊易除而事半功倍之效可觀矣

澤泰猥以庸鹵忝主縣政愧無操刀之術未奏竄劍之功午夜思維慚慙無已前於巡視各鄉之後即存促進縣政之心無如時屆冬防萑苻竊發籌兵籌餉相逼而來禁賭禁煙並行不辦茲幸諸事就緒四境粗安本會議應時舉行期在集思廣益用陳梗概諸望

卓裁

訓政之先決問題首在地方之安寧而地方之安寧貴有健全之武力吾邑僻居楚尾介在嶺南盜匪易於潛藏官兵難於搜剿十七年前之往事可爲殷鑒矧當赤匪肆擾倭寇侵凌內外煎逼國將不國即以吾邑一隅言之內匪雖靖鄰氛猶熾思患預防不可忽也如義勇團隊之整訓保甲警察之籌辦

均應嚴密規劃督促進行充實自衛之能力保護社會之安寧然後訓政事宜乃能日起有功倘不此之圖一遇警報之來勢將無法應付而境內宵小之徒不免乘機而動誠恐訓政時期將變爲軍政時期之景象矣此對於治安問題應請本會同人特別注意者一也

保護治安如上所述仍屬治標之計而非治本之法治本之法維何其在民生主義乎蓋以盜賊亦人也非生而爲盜賊也饑寒驅之善性汨沒昔管子有云衣食足而禮義興此誠至確之論千古不移之理也吾邑處山嶺重疊之中人口達十三萬之多以言工商素稱落後以言農產則難流通金融枯竭生計維艱於此而求補救之方非從民生着手不可如農林水利何以振興工商交通何以發展與夫殘廢老弱失業貧民何以設法救濟而衣之食之詳細討論確定方案務使生產日增富庶可期成爲禮義之邦自無盜賊之患矣此對於民生問題應請本會同人特別注意者二也

訓政建設萬端待理必籌有一定之常欸及整個之計劃始能逐漸施行非空談所能奏效也惟吾邑自陳匪蹂躪以還瘡痍未復繼以災祲薦至蓋藏空虛以言籌欸殊不易就現在全縣情形而論各項附加歲計十五萬有奇挪用賑務路股亦達萬餘元之鉅此外歷年虧欠尙不在內財政之紊亂如此人民之負擔如彼來日方長何以爲計今而後關於附稅之清理歲入歲出之預算與其他開源節流諸端應如何統籌支配以期收支適合欸不虛糜於事有濟此對於財政問題應請本會同人特別注意者三也

夫教育爲立國之本盡人而知之矣吾邑自科制廢後創辦學校垂三十年費需巨萬綜計畢業學生





不下數千百人能遞升大學造就成材儲爲國用者固不乏人然因環境惡劣家室寒微升學不能謀生無術以致浮沉他所憂憤終身者亦屬有之今而後縣立各級學校應如何設法改良注重職業能使學成之後得以自謀生活此對於教育問題應請本會同人特別注意者四也

以上諸端卑之無甚高論然值此變亂相乘之際民財交困之時非溯其病源痛下針砭不足以救目前之危急而造將來之幸福本會同人負淵淳嶽峙之才當遺大投艱之會必能一德一心羣策羣力以圖之造福鄉邦豈有涯涘謹此宣言未盡爾縷

縣長黎澤泰

### 主席開幕詞

今天是本縣第五屆行政會議開幕的一天 同時也是刷新藍山政治的發軔 政治的推行 猶如機械一般 還要依重人力的 例如一個機件發生了毛病 停止他的效力 那麼就要工程師來修理 在工程師未曾修理的時候 必定要仔細認清機頭的原來構造 和發生毛病原因 檢查一番 再來按部修理 然後才能動作靈活 這個喻言 也是和這次行政會議的主因一樣 行政會議 本來是一年度要舉行兩次 上年度因爲時間短促 沒有舉行 同時也是澤泰對於地方情形 因爲初到 尙沒有真確的認識 所以在去年十二月出巡視察 也就是和工程師來研究構造原理一般 現在雖不敢說到深刻的認識 但是大概綱要 可說是明白了 今日召集各父老各團體領袖 濟濟一堂 也可說是發明家在科學研究室會商的一樣

此次會議 不外乎民生的安全 政治的刷新 民是等於機械的原料 生是要求原料的產生 現在的藍山 可說是有充分的原料 沒有得到取用的方法 這個原因 (一)就是教育沒有普及 (二)就是地方不能說完全安寧 (三)財政沒有上軌道 因此種種 全民政治不能實現 在這幾點 可說是藍山民生困苦的主因 現在所要討論的 第一步是集合大家的意見 猶如畫一個圖案 作工程的計劃 第二步就要躬行實踐 第三步就要取用民力 使他能生產 民產豐厚 才可以得到安全 但是事實的推進 也可說要因時制宜 因為計劃是整個的 民衆猶如一般散沙 政治既是替人民謀安全 所以要把綱領提挈起來 然後逐項實行 那麼才能得到健全政治 總理是政治的先覺 他的引證 還是以生之者衆 食之者寡 爲民生主義的要點 可見得民生和生產的關係了 急切的希望 是要引導人民生產的方法 和取用民力來生產的步驟 減少人民的負擔 輔助政治的推行 和增進行政的效率 這幾點 絕不是空談 打高調 是切于事理的 在將來政府的執行 也是依照議決案從根本切實做去 同時也是澤泰對於地方的誠意 自奉命承乏縣政 深媿力薄 但是希望心 是爲藍山興利除弊 應興應革的事 千頭萬緒 不是個人的力量 和短促的時間 能够辦到 各位於桑梓間都是熱心公務的 一定有良好的建議 所以在未開始討論的時候 先聲明澤泰求治的真切 在行政上未來的改進 還在各位目前的指導 和將來的補助 並望各位對於討論案件 儘量發揮 使這次的會議 作一個極完滿極真確的討論 爲藍山開明

自治的新紀元

### 主席閉幕詞

本屆行政會議 先後收到八十多起提案 經各會員詳盡的討論 已得到完滿的結果 常說爲政不在多言 願力行何如 現在是要力行 縣政府負有這個責任 當然要依照各項議決案 切實去執行 今天是閉幕的一天 在閉幕的當中 却有無限的希望 我們要知道 行政會議的意義 是擴大的 是謀政治健全的 本府每年度擬有行政計劃 爲甚麼還要舉行行政會議 因爲縣府是要與人民接近 要考察地方的情形 體念民間的疾苦 不得不旁徵博採 斟酌緩急 期政令的推行 否則徒有空洞的計劃 仍多窒礙 此種會議 雖然是固定的 並不是奉行故事 這次的會議 承各會員指導 加之意氣融洽 貫徹終始 所以纔有好的結果 猶之一個人身體 是血肉包裹的 若是沒有骨幹筋絡嚴密的構造 不能發揮本身的力量 還有一點 普通的論調 說政治是舞台 表面上看來 好像是一句諷刺的話 仔細一想 却是實在的情形 譬如一個戲場 在開始營業之先 必定要聘幾位有名的戲曲家 編定很好的戲本 到了演的時候 便是對本生歌 這次的議決案 猶之戲本的編定 將來的執行 便算是一幕一幕的表演 在民衆可以受文明戲曲的感化 如果一節一奏 合乎一般的心理 才能表示滿意 也不知不覺的感化起來了 行政的效率 就有於此偉大 將來能否弄好 雖不能斷定 但是有許多很好議決案 能够按圖索驥 腳踏實地去做

相信可以解除困難 走上光明的大道 同時希望我們各負責人員 把責任分擔起來 本着此次會議的精神 貫徹下去 所有應興革的 無非是保安 財政建設教育自治救濟 種種的整理 執行起來 都是與民生有密切的關係 政治的革新 完全是爲地方爲人民着想 各位在這會議 經過很長時間 放棄其他的事務 算是公爾忘私 敬恭桑梓 即是爲人民服務 值得欽佩的 今天謹代表藍山十三萬民衆向各會員致謝 並祝我們同人努力

會員

職員

一

職員

職員  
會員  
席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會員一覽表

雷 秉 哲	劉 焯	胡 奇 蒸	曹 夢 麟	黎 澤 泰	姓 名
教 育 局 長	財 政 局 長	縣 政 府 科 長	縣 政 府 秘 書	縣 長	出 席 資 格
					附 記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員職員及席次表

鍾才渡	李錫慶	胡文俾	鍾伯毅	黃定甲	梁超漢	盤煥奎	李鑒三	彭傑	文茂
同	同	同	縣長聘約	第五區區董	第四區區董	第三區區董	第二區區董	第一區區董	警察所長
上	上	上							
縣志局常務	保安大隊隊副	保安大隊長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員職員及席次表

雷 巽	雷 希 煥	陳 瑞 琛	陳 鳳 飛	會 廣 策	雷 巽	同	上	第一區黨部常務
黃 雲 秋	黃 子 豐	陳 壽 祺	成 紹 傑	孟 憲	雷 希 煥	同	上	義勇總隊隊副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賑務分會常務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縣農會常務
同	同	同	財委會委員	教育會常務	同	同	上	縣商會常務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案刊

會員職員及席次表

郭樹琪	楊澤金	成亞傑	陳憲芝	陳晉芬	蕭崇蔭	雷識劍	楊純學	黃光珪	李燦章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同上	舊欠保管員	縣立中學校校長	縣立女子職校校長	第一區士紳	同上	第二區士紳	同上	第三區士紳	同上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職員一覽表

唐海鵬	劉校青	蕭道生	鄧翔甫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同	第五區士紳	同	第四區士紳
上		上	

主任	副主席	主席	職別
文	鍾才	黎澤泰	姓名
曹	才	澤泰	附
夢	才	澤泰	記
麟	才	澤泰	
縣政府秘書	係大會選舉	縣長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員職員及席次表

		事 務 員	主 任 事 務 員			文 書
雷 執 中	廖 慎 修	龔 德 瓚	雷 季 凡	蕭 漢 翼	雷 鼎 彝	陳 輝 如
財政委員會書記員	財政局課員	縣政府科員	財政局課長	教育局書記	縣政局書記	財政局書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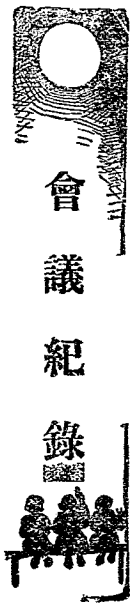
#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會次表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20%; margin: auto; padding: 5px;">主 席 臺</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0%; margin: 10px auto; padding: 5px;">紀 錄 席</div>									
(8)	(7)	(6)	(5)			(4)	(3)	(2)	(1)
鍾才茂	楊純學	黃定甲	曾廣策			雷秉哲	胡文倬	鍾伯毅	雷識劍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彭傑	孟憲	曹夢麟	胡奇蒸	雷希煥	陳鳳飛	劉焯	唐海鵬	梁超漢	雷巽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成紹傑	陳晉芬	陳瑞琛	陳蕙芝	黃光珪	黃雲秋	郭樹琪	黃子豐	楊澤金	陳壽祺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30)	(29)
李鑒三	文茂	蕭道生	劉校青	李燦章	盤煥奎	成亞傑	李錫慶	鄧湘南	蕭崇蔭



議我

察



## 第一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一日下午一時起至四時止

出席會員——三十四人

請假會員——四人

主席 黎澤泰

紀錄 雷鼎三

開會如儀

論討事項

### 一、選舉大會副主席案

【議決】——票選——結果——鍾才遠當選為副主席

### 二、組織提案審查委員會案

【議決】（一）分組審查各組審查委員由主席指定

（1）治安組審查主任 胡文偉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審查委員 黃定甲 彭傑

(2)財政組審查主任 陳壽祺

審查委員 成紹傑 雷識劍 劉焯 楊澤金

(3)教育組審查主任 成亞傑

審查委員 雷秉哲 楊純學

(4)救濟組審查主任 陳晉芬

審查委員 文茂 胡裔蒸

(5)自治組審查主任 雷巽

審查委員 陳風飛 李燦章

(6)建設組審查主任 鄧湘南

審查委員 梁超漢 曹夢麟

(二)審查期間以二日為限

## 第一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二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出席會員——三十五人

請假會員——三人

主席 黎澤泰



副主席 鍾才獲

紀錄 雷鼎三

開會如儀

提議事項

### 治安組提案

#### 一、遵令取消担捐另籌抵補方法案

【理由】查縣屬長舖半山等處所設之護商捐局徵收牛捐担捐二項以作團隊經費原屬一時權宜之計出於萬不得已之舉現

關於牛捐部分業經奉令禁止抽收至担捐一項當以時屆冬防在在需兵防剿兼值年關伊邇積欠新舊薪餉亟待闕發擬請展至召開行政會議籌有抵補方法容再撤銷等情呈奉

湖南省政府指令遵遵前令嚴厲執行以除人民痛苦勿再藉口稽延仍將遵辦情形具報等因自應遵照剋日取消惟是團隊薪餉極關重要至應如何另籌抵補方法以維治安之處相應提交

大會公決

縣長交議

#### 二、縮減團隊案

【理由】吾邑介在兩粵僻處萬山之中盜匪出沒無常搜剿極感困難近得七團不驚人民安堵不可謂非歷任團隊之功然在此

民生凋敝之後實際局部平安之時正宜與民休養恢復已喪之元氣而猶多養重兵甚非所宜是對於原有團隊實有縮減之必要

【辦法】將現有之保安大隊三分隊每隊裁減一排其裁減之排長撥充護商事務所員

(1)團費由附加項下担任二排護商捐担任四排軍裝軍械亦由護商捐添補

(2)裁退員兵薪餉由抽籤還債項下撥發

(3)如一項辦法不能實行即用八成軍隊編制法每班兵士八人亦可減少開支

提議人 成紹傑 陳壽祺 劉焯

黃子翌 黃雲秋 郭樹琪

### 【審查意見】 右二案合併討論并簽注意見如左

查担捐一項既須遵令取消而田賦附加業已超過正供三倍難以增加至於團隊前奉

湖南清鄉司令部電令難以裁減處此萬難惟有援照補助各縣保安團經費成例專案呈請

層峯俯准每月發給補助費洋三千元

### 【議決】 照審查意見通過

## 三、整理義勇隊以衛地方案

【理由】 義勇隊爲人民自衛之武力亟應嚴密整訓方足以資保衛乃現在之義勇隊經費既屬缺乏組織亦不健全甚至甲長不識組長組長不知本組義勇爲何人以此之義勇而欲抵禦匪類其可得乎是義勇隊之整理誠屬切要之圖

【辦法】 (1)義勇應歸大隊部兼辦每月由大隊長督飭分隊長會同各區區董調集訓練一次曉以忠義友助自衛之大義使有勇知方具有團結之精神

(2)每組十人姓名應編列成排用紙填寫張貼各義勇家門上使十人之中互相認識一旦有事應調則如身之使指迅速異常且軍紀井然不致漫無頭緒其編列壯丁姓名門牌由區董辦理

提議人 陳壽祺 成紹傑 劉焯

【議決】 由原負責機關遵章切實整理

黃子豐  
黃雲秋  
郭樹琪  
楊澤金

#### 四、擬組織團餉監理委員會案

【理由】 竊團隊組織欲期一兵一槍不致有缺額虛懸之弊自非組織監理機關實行點名發餉不為功查以前各縣團隊均有餉

械監理委員會之設專司籌備餉械及團發餉糈事宜意美法良莫甚於此惟因另設機關需費不少以故

上峯通令撤消現謀公款不致虛糜事務得以兼顧計擬組織一無給職之團餉監理委員會其委員以財委會委員兼任不另支薪於公家不增加負擔於團隊可免缺額之弊一舉兩得計無有善於此者

【辦法】 以財委會委員兼任監理委員專司點驗發餉事宜

提議人 劉校青 黃定甲

【議決】 由縣政府點名發餉不另設機關

#### 五、整理電話以利消息案

【理由】 竊電話一項原為便利軍事靈通消息上峯督促整理刻不容緩現國難當前後防治安尤關重要應即從速整理以利軍

機查我縣原有電機十部因地域遼闊不敷使用前屆行政會議經財政委員會等提議增設電話支綫及電機十一部雖經大會議決迄未實行原有電話機十部亦未架設完竣且材料不佳電桿電線時常拆斷每逢拍電多有不通一旦發生緊急消息不靈貽誤軍機實非淺鮮是增設電機支線固屬要圖而整理原有電話亦為當務之急

【辦法】 (1) 藍塘幹線及毛俊新墟太平墟支線沿途電桿大多傾斜腐蝕每遇風雨電線垂折此次大雪冰境尤多亟應從速購辦

材料切實修理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2) 楠木橋至配管支線及所城至大橋支線務於最短期內架設完竣以靈消息而固邊防

(3) 所需經費由負責機關擬具預算交財政委員會審核

提議人 雷希煥

【議決】 由保安大隊部負責辦理

## 六、報匪受累應如何設法扶植以維民氣案

建議人 劉升選等十一人

介紹人 劉校青 黃定甲 雷秉哲

【議決】 由縣政府依法辦理

## 七、客軍過境應由縣政府派員先期於客軍駐宿地設立招待所統籌招待以維治安案

【理由】 查歷次客軍過境每以縣城為一縣政治中樞深恐客軍入城駐紮擾亂秩序則派代表迎謁客軍長官駐紮鄉村結果所駐各村因政府先事未有組織招待所而平民之衣被柴米油鹽肉菜等項損失甚鉅縱云招待費歸合邑担任然因招待不周秩序紊亂單據無由取得屢次請領歸墊致遭駭斥似此同一縣政治區域彼則晏然無事此則損失不堪事之不平孰甚於此茲本以前城內由合邑招待客軍之例暨去歲何趙兩部過境辦理經過情形草擬救濟辦法於左敬候  
公決

【辦法】 (1) 凡遇客軍過境由縣政府委員先於客軍駐宿地設立招待所

(2) 委員定七人或五人由縣政府財政局警察所財政委員會教育局職員指派充任并得派當地士紳協助辦理

(3) 委員先期到客軍預定駐宿地設立招待所即將應需柴草米鹽等等向當地採購足數其款由地方項下開支如一時若無現款採購則由委員給與條據事後由賣主持向財局換領現款

(4) 客軍收據是否如數具交招待所由招待員呈復明白不與當地人民相干以免虧累

提議人 雷 巽 雷禮劍

【議決】 照案通過

## 第三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三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出席會員——三十七人

諸假會員——一人

主席 黎澤泰

副主席 鍾才護

紀錄 雷鼎三

開會如儀

提議事項

### 財政組提案

#### 一、嚴追歷年陳欠款

【理由】 查吾縣財政紊亂積欠在民或存在經手人者爲數甚鉅再不嚴厲催收將來人皆效尤實有不堪設想者故提案如主文

【辦法】 由縣政府根據清算結果負責嚴追押繳

提議人 雷 巽

【議決】 由縣政府根據清算報告嚴行追繳

## 二、整理田賦案

【理由】

查藍山田賦紊亂收入維艱考其弊端所在厥有三項一因戶冊不明催收困難二因冊書又不時更易生手於花戶姓名難以盡悉無從催收三因用糧券沿用舊習空白用印於花戶住址姓名銀兩均未填載已失稽考加之由各徵收員攜帶下鄉此種情弊更難窮結他如飛濫隱匿積弊尤多草條重券時有所聞非大加改革實不足以利民生而裕國課用是擬訂整理辦法提請

公決

【辦法】

甲、設立田賦整理委員會

(1) 田賦整理委員會設委員四人幹事三人至五人監察委員一人除徵收主任外餘均由縣政府聘任監察委員由縣長兼任幹事除總冊外餘均由委員會雇用勤敏識篤者分辦一切會務事繁時得另雇書記

(2) 田賦整理委員會分設兩股或三股分辦各項整理事務

(3) 各股之分定(一)總務股承辦一切整理事宜(二)清查股承辦一切疑難及應澈底清查事務(三)審查股承辦核算糧冊覆核冊報事宜如祇設兩股時清查股事務得歸併總務股辦理

(4) 各股股長由委員兼任

(5) 一切開支均照地方額定數目惟兼股委員不得為無給

(6) 在二十二年度未開始之前整理委員會經費准列入二十一年度臨時費由財政局總預備費項下開支

(7) 田賦整理委員會辦事細則及整理方法由該會委員集議起草呈由縣政府核定

(8) 田賦整理委員會之期限

### 乙、實行人民投櫃納稅

(1)自二十二年起人民納稅須一律投櫃先由縣政府布告并通令各區廣爲勸諭

(2)凡不遵投櫃納稅者由縣政府嚴定不投櫃罰則懲罰之

### 丙、填給田賦印券

(1)自二十二年開徵各田賦券票均應一律填交徵收處領用

(2)該項田賦券由財政局先期製發徵收處將花戶姓名及應完田賦數目填入券內於開徵以前再由財政局送縣政府用印轉發

(3)徵收處經領該項印券應謹慎保管如有遺失須按填數賠償

(4)徵收處對於田賦印券分發各徵收員掣用時應三日一結結算後由各徵收員填表送核與結算無誤時轉呈縣政府存查

(5)縣政府接到該項表冊後得隨時委員查驗券根及徵收流水簿據

(6)各徵收員徵收田賦不得有濫發草條營私舞弊情事如違撤究

縣長交談

### 三、整理徵收田賦及附加案

#### 【理由】

國家收入以田賦爲大宗地方經費隨糧帶徵名附加田賦年有額徵年立預算而每年田賦自開徵日起延至數年尙不能掃數致各項經費均感困難雖係花戶之疲玩性或實徵收方法未盡妥善現二十一年以前田賦民欠之數尙多二十

二年田賦開徵爲期不久欲使舊賦易於結束新賦不致拖延非逐加整理不爲功

#### 【辦法】

(1)冊書專司出糧入糧對於徵收事宜絲毫無補而加精覈糧弊端百出從二十二年起取消冊書田賦徵收處增加人員

一名專司其事每畝收撥糧費小洋四毫作該員薪金及墊完釐銀等費公家不再津貼以前所藏之糧糜令各冊書如數備出以符總額

(3)徵收員下鄉徵收對於造報事宜多感不便且提款滯款往往發生危險嗣後不再下鄉由花戶赴城投櫃完納多備高脚木牌書明某年田賦及附加每兩完洋若干及限期何日加派政警同催徵吏携赴各村市分途嚴催

(4)徵收員徵收田賦及附加限兩日一繳照券核算繳足不得挪欠十日彙填旬報月終彙填月報正供交由主任復核轉呈縣政府附加交經理復核轉呈財局表內填明上月民欠本月收入本月民欠及逾限息金券票各若干以備查考

(5)逾限加息已明令重新規定除正供遵照辦理外地方附加自二十二年度起按完納先後分別獎勵由開徵日起算定兩個月為一期每期每兩獎勵規定四角例如二十二年度附加每兩六元開徵兩個月內完納即係先兩期每兩獎八角收五元二角四個月內完納即係先一期每兩獎四角收五元六角由五個月一日起至六個月月底止係不先不後正值應完應納之期不獎不罰每兩收洋六元由七個月一日起以後每逾一期每兩罰洋四角算至十二個月每兩收洋七元二角止即填交里差催收照章加收追催費

(6)十八年以前民欠糧少更多催收甚難酌提百分之幾津貼催徵吏然收入有限為數不多往往因此放棄以致數年尚不能掃數計算各年尚欠正供及附加若干責令催徵吏如數墊出由四月一日起十六年田賦及附加加收百分之五十七年田賦及附加加收百分之四十八年田賦及附加加收百分之三十由催追更照收歸完墊款免致賠累

右二案經審查合併討論

提議人 陳壽祺 楊澤金 成紹傑

【議決】

組織田賦整理委員會委員由縣政府委派監察委員一人田賦徵收主任為當然委員均無給職財政局財委會各調派一人為委員常川駐會月薪由原機關開支至辦理完竣後仍回原職幹事暫定一人由總冊書兼充為無給職書記暫定



一人臨時書記不在此限辦公費實報實銷期限暫定四個月整理辦法由整理委員會就原提案辦法酌量修改提交縣政會議通過施行

#### 四、整理公產租穀租金案

【理由】吾邑公產田地徵收租谷租錢極不一致有田一畝可收馬租三百斤者有一畝僅收禾租一二百斤者又有一畝僅能收制錢一二千文者肥瘠雖有不同相差未免過甚細查遠因蓋當議租時制錢昂貴谷價賤低一二千文可買光洋一二元一二元光洋可買谷一二石稱谷折錢頗為適宜惟近則制錢價低而谷價貴一二千文買谷能有幾何一畝田收一千文以之完納正供相差甚遠不加整理則公產等於虛無也

#### 【辦法】

- (1) 清代所議之租錢每千文應改收光洋一元民國以來所議之租錢二千文應收光洋一元不分田屋地租一律同收
- (2) 如不遵議繳納者脫耕另核
- (3) 設租不能加而又難於覓耕之劣田仍照例議價出賣

提議人 劉燁

#### 【議決】

一二項照案通過至變賣劣產時應召集各機關審查後施行

#### 五、設立縣金庫案

【理由】藍山地方財政之紊亂雖由於歷年之陳欠無法清理然財務人員之未能法以全力殆亦無可諱言茲擬設立縣金庫專司出納事宜關於財務行政仍歸財政局負責辦理

#### 【辦法】

- (1) 以舊欠保管會改為縣金庫
- (2) 縣金庫組織設主任一人出納員一人
- (3) 縣金庫員薪悉依地方薪額甲乙丙三等支給公費實報實銷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4) 縣金庫所管出納事宜遵照地方會計規程辦理

縣長交議

【議決】 緩設縣金庫實行會計規程

### 六、提撥舊款以補不敷預算案

【理由】 (1) 護商捐自二十一年七月起至二十二年二月止共八個月由大隊部過來實數照預算短絀一萬一千餘元尚有四個

月之短絀此刻難以預料

(2) 未有預算者保安大隊二排戶口調查賑分會加人糖市保安隊經費保安隊出發津貼等等另表詳列為數甚巨

(3) 短絀收入與未列預算兩項相加共計二萬七千二百五十元有上理由應請提撥舊款以補不敷

【辦法】 由舊欠保管委員會撥洋九千元以七千元指定關發大隊部二十一年十、十一、十二各月二十二年一二月五個月

薪餉以二千元為女校中校建築費無論何項緊急不得挪用

提議人 劉焯

【議決】 由財政局會商舊欠保管員辦理

### 七、增加屠稅比額劃歸各區承包案

【理由】 查藍山屠稅每月比額二百元且不能按月清繳時須票催況以藍山五區三十團每月屠宰當不止此其有滯稅自不待

言此對於屠稅與應整理比額亦應增加方足以重國稅

【辦法】 (1) 屠稅比額擬每月全縣增加至叁百元

(2) 改由各區公所直接承包比額斟酌區市之多少定之

(3) 坐支及承包手續仍照廳令規定辦理

縣長交議

【議決】

由縣政府斟酌辦理

八、規定義務捐辦法以免爭執案

【理由】

案據縣民雷尙哲會廣策鄧采明廖奇根等以世居一區所有歷年團費及現派區鄉倉積均歸一區派收關於區款附加似應并歸一區列收毫無疑義惟民等徵銀則入於二區鳳二鳳三各徵冊內現二區附加區款每兩附加四角強令先將此款完清方能裁串銷比圖念國課重要不能因區款以致擱延不已暫時完納倘日後一區需派區款又將若何請予核示等情先後具呈前來查此類事件不一而足亟應設法解決方足以免爭論而昭平允

【辦法】

- (1) 凡甲地遷居乙地在三年以上者認為乙地人民其權利義務亦同但無永久性者不在此例
- (2) 關於特種義務如公債軍餉等項採屬人主義其住所所在丙地即應盡丙地之特種義務是也
- (3) 關於普通義務如按畝附加等類採屬地主主義其田產在丁地即應盡丁地之普通義務是也

縣長交議

【議決】

由縣政府依法辦理

九、整理財政案

【理由】

整理財政首在年度預算決算精確次則收支明晰此固老生常談人所共曉然竊我邑以前辦理預算暨收支方法實未盡善如教育經費應將教育行政機關各學校文化團體社會教育等費均歸教育局長及產款經理員彙編者乃產款經理員只管理其一部分如中校女校等均直接向財局領款其盈虧教育局概不過問故年度決算教育餘款亦統轉入財政局作預備費而教育經費在新預算又十足編列枝節零預漫無統系其餘公安經費亦然此對於預算應改良者一也以前各機關每於卸任期為總決算期而對於年度決算概不辦理故財政當局對於地方財政未能瞭然以致歷年

餘款（經歷次清算爲數甚鉅）任其虛懸重貽民累且局長交卸時造具交盤冊並不銜接東隣西瓜極其混淆雖有預算無裨實際此對於決算應改良者二也至於收支兩途如預算嚴密出納員照預算支付按月造表審核則已妥善然整理財政最重收入如各項附加不將收入狀況逐日詳填按月彙表報告究竟實際收入多少無憑致核尤其有時間關係者如田賦息金田租等無相當冊據按旬或按月報告以作根底事過境遷核算亦屬枉然此對於收支應行改良者三也茲就以上各項理由謹擬辦法如左

【辦法】

(1)年度預算分教育公安及地方行政（凡財政自治救濟及其他均屬此項）三項教育一項由教育局長及產款經理員將教育行政機關各學校及文化團體社會教育等分預算（預算書應注意收入支出兩抵無收入者不列收入門）彙編送財局初審彙轉預算委員會審核公安一項由大隊部彙轉地方行政由財政局彙編再與各項彙成總預算轉送審核以醒眉目而明系統

(2)年度預算應將歷年所有餘款分別轉入各項以便扣除各項附加而期減輕人民負擔不得統共轉入財局作預備費

(3)各種收入應由徵收員分旬分月列表報告主管官暨財政委員會以便各機關造報月計算時核對

(4)田租一項由經理機關會同財委會印發收租或折租票據每月收租穀若干收折租錢若干由經理機關按月列表連同票據存根彙送財委會存查以便售穀時核對至折租多少須經商財委會按時價議定折租價目並規定收租期限過期即行票催售穀時亦由經理機關會商財委會定價發賣並須於售穀月份終造報月計算時附送售穀清冊以繳核實

(5)如收租時確有特殊情形必須讓租者其讓減數日須商同財委會決定並須於月份造報收租冊據時附送讓租表冊

(6)各項支出嚴守預算如預算未列入而事實必須開支者則須先行召集公法團會議決定再提交縣政會議議決方能付款付款後須於該月份計算書造列支出臨時門並於備攷欄載明根據何項會議議決案以便查核

(7)各機關月份收支狀況須於月終列表報告如有欠付欠領情事并須於備攷欄說明之

(8)年度決算由各機關編製決算書送主管機關彙編轉送財政局彙成總決算書轉送決算委員會審核其決算須與上  
年度決算相銜接並作總報告書宣布之

(9)以前總決算如尚無系統之報告務須於廿一年度決算前編成以便財政局造報總決算時有所根據

(10)凡有收入各機關改組時造送交盤總冊應與前任相銜接並須將交盤總冊分別呈送縣政府及財委會存案

(11)以前各機關主管人員存款宜追還轉入廿二年度新預算收入門以減輕人民負擔

(12)財政委員移交時亦照有收入各機關改組時移交辦法辦理須將經手冊據造具交盤總冊妥為移交

建議人 雷佐熊

介紹人 蕭漢弼 陳晉芬 蕭崇蔭

### 【審查意見】 原案辦法尚未盡臻完善分別修正于次

一 懸款開支機關預算應由各機關遵章造送財政局彙編總預算轉送財委會審核但有收入之機關應將所有收入

一併列入預算歲入門

二 年度總分預算應將歷年所有餘款一併列本年度歲入門下不應隨統轉入財局作預備費

三 各種收入應由經收人員按月列表報告主管機關暨財政委員會以便各機關造報月計算時核對此項報告表示

由各主管機關分別製定以昭劃一

四 田租一項每年秋收限十一月底結束由經理機關將所收谷担及折租錢連同收租冊造報送財委會審核賣谷時

由經理機關會同財委會議定價目方得撥費

五 全文刪去

六 照原案

七 月終二字改爲「次月五日以前」

八 照原案

九 照原案

十 照原案加至財政局經收之田賦附加應將本任所收各年之數分別接收已收欠收各項造表專案移交

十一 照原案

十二 照原案

【議決】 照原案修正通過

### 十、唐徵收員受奎解餉被劫請蠲免附加案

建議人 唐凱猷等

介紹人 劉校青等

【議決】 由舊欠保管員查明呈請縣政府追繳

### 十一、改選財委會委員案

【理由】 查本縣財政委員會委員任期已滿依照湖南各縣財政委員會暫行規程第三條之規定應即提交本屆行政會議由全體會員依法改選茲摘錄原規程暨

湖南省政府財字第四〇四號訓令及擬訂補充辦法要點於後即希

查照選舉以符法令

【辦法】

(1)就未任職地方機關之廉正士紳并明瞭縣財政實在狀況者選舉財委會委員三人另選候補委員三人

(2)前項委員不拘區籍如係在職人員當選作為無效

(3)用記名投票法選舉之以得票最多數者當選為委員得票次多數者當選為候補委員票數相等時以抽籤法定之

(4)前項委員任期以一年為限但得連選連任

縣長交議

【議決】(1)選任委員五人每區一人候補委員亦同

(2)用無記名投票選舉

(3)以得票最多數當選為委員次多數當選為候補委員票數相同時以抽籤定之

【結果】陳養祺 雷佐熊 成紹傑 蕭道生 劉校青 五人當選為財委會委員

黃光祖 雷 巽 楊紀梅 黃玉祥 唐益壽 五人當選為財委會候補委員

## 第四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四日下午一時起至四時止

出席會員——三十五人

請假會員——三人

主席 黎澤泰

紀錄 雷鼎三

開會如儀

提議事項

崑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 教育組提案

### 一、津貼本縣師範生出省參觀教育旅費案

【理由】據省立第五中學校高中師範科學生鍾華樹成員陳國棟孫克類陳光位陳錫鵬彭德志等呈以上年龍光普雷派員薛文載等赴江浙參觀或津貼百元或津貼五十元乃聞藍山民報所載縣政會議議決除津貼第一師範生彭究德援例津貼五十元外以後概行停止等語殊失平等待遇之道應請照舊繼續津貼以昭公允否則以前津貼概應收回等情呈請前來查該生等所呈各節不無理由似可照舊繼續津貼俾資參觀

【辦法】照舊津貼參觀費五十元但須該生等由參觀所地親筆郵寄信件并將參觀所得成績用書面報告以資證明而使審核否則不得津貼以杜冒濫

縣長交議

【議決】每名津貼旅費洋二十元但應依照此次提案辦法及審查意見辦理至私人參觀不得津貼

### 二、縣立學校招生應變更舊例案

【理由】查我縣以前縣立學校招生例定每鄉鄉額若干名除作公額若干名客籍學生只得投考公額本籍生則公額落第或可取得鄉額籍貫權利無怪其然而於有縣籍無鄉籍者兩相比較不免有向隅之嘆揆之情理事實鄉籍應漸減少公額應漸增多而於有縣籍無鄉籍者亦應予以相當取錄庶學生程度可以逐漸增高特提案如主文

【辦法】(1)縣立學校招生應組織考試委員會

(2)應試學生應將鄉籍書於卷面或書有縣籍無鄉籍

(3)每班定額六十名每鄉定額七名有縣籍無鄉籍者定額三名餘作公額取錄以成績及格為限

右案經本局教育計劃委員會通過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提議人 雷秉哲

### 三、縣中學校招生可否破除鄉額案

【理由】

案據集豫衛完全小學校校長胡頌堯呈稱「呈爲破除鄉額懇予據轉議核事竊本校去夏第一期高小畢業學生投考縣立中校對於城區鄉額認爲無份不啻與鄰縣學子同等待遇查集豫衛人氏散居城區各團年湮久遠凡屬有糧各戶歷盡完納區團各費以住址義務而言當屬於第一區區域未劃編前之城鄉也該縣中校沿用舊有習慣以城立高小校爲城鄉鄉籍不知何所根據如謂集豫衛人氏對於該校先人未經捐款正與該校對於本校未有捐名同一對待且查該縣中校經費係由閭邑附加項下支付無論何籍莫不盡有完納之義務并非由各區鄉及其他高小校攤派籌辦者即以縣有膏火與賢公項而論集豫衛先人雖未多所捐派然在城立高小校各戶恐亦未必盡人均有輸捐同爲鄉區同盡義務鄉籍學額一視本籍一指外籍揆之法理似欠公允比會以妄指外籍等情呈報鄧前局長轉請糾正在案旋以新舊交替未予解決無從遵照昨閱民報刊載教育計劃委員會臨時動議縣立學校招班可否破除鄉額案議決每班定額六十六名每鄉定額七名有縣籍無鄉籍者三名餘作公額本案提交行政會議等語此案原議不勝極端贊成惟議決有縣籍無鄉籍者究係指何爲標準倘以集豫衛人氏不爲城區鄉籍民衆教育固可視爲化外試問將來區鄉公所議籌之各項經費此項義務應否免除及劃編區鄉自治區域有無阻碍不能不顧慮者況與集豫衛人氏同等地位者尙不知若干以此定額毋乃過少以此定籍糾紛反多如照原案提議則爭持各點均可迎刃而解爰將上項理由備文呈請准予轉呈併案核議破除鄉額以解糾紛教育前途實爲幸甚」等情據此查此案與縣立學校招生應變更舊例一案根本不同以後縣中學校招生應否破除鄉額之處相應提交大會核議公決

提議人 雷秉哲

二〇

右二案經審查合併討論

【議決】 依照縣立學校原有招生辦法辦理但須組織考試委員會

四、縣屬各級小學校學田應一律徵收附加另給補助金以資救濟案

【理由】 查吾縣以前爲提倡教育鼓勵興學起見對於全縣各級小學校學田從十六年起免收一切附加俾各校減除此項負擔

直接沾受惠益法良意美無可非議惟法久弊生應予改變者約有數端

(1) 學校糧梗用學校名義者固多而仍用某公會某祖宗或某私人梗名者亦復不少令其更改輒以冊書遷延爲詞梗名既難查核不易

(2) 歷年以來地方附加頗重一般巧於趨避者或將某公會某祖宗某私人梗名報作學校糧梗脫免負擔甚至一初級小校而列糧八九兩之多校欸仍不充裕者積習相沿莫可究詰

(3) 弊端不除效尤日衆行見學校徵銀日增地方收入日短無補學校實際有妨公家計政

(4) 十九年四月間省府曾有明令學租不准蠲免附加

(5) 上述理由并曾經提交教育計劃委員會核議認爲應予提案

【辦法】 (1) 現全縣各級小學校徵銀約四百五十兩假定每兩徵附加七元可收光洋三千一百餘元由公家增列支出預算三千

五百元抵補各級小校

(2) 補助方法 初小按人計算約以四千五百名扣算每人每年約可得五角高小按班計算每班每年補助六十元

(3) 發給期間 每年兩次十二月給二分之一六月給二分之二

提議人 雷秉哲

【議決】 照案通過并從二十二年田賦開徵起實行

### 五、提高小學教師待遇案

【理由】 教育爲立國基本教師爲實施教育勞工其人選固應慎重而待遇亦不可過於微薄查吾縣小學教師縣立女校每員每月可得薪金二十元外其餘每月僅得十二三元甚有五六元者當茲生活程度日廣百物昂貴之際似應酌予增加茲爲維持教師生活計爲全縣教育前途計故特提案如主文

【辦法】 由教育局訓令各小學校長從下期起高級小學教員每名每期薪金最低限度須達到光洋一百一十元初級小學教員每年薪金須達到光洋一百四十元最低限度亦須達到光洋一百二十元

提議人 孟 憲

【議決】 保留

### 六、擴充女子高小校案

【理由】 查吾邑女子高小各區應設立一校已經教育界迭次議決有案然以兵匪紛乘未曾見諸事實現值局部平安應亟擴充以謀女子教育之發達

【辦法】 (1)各區應設女高小校一所或二所其經費由各區自籌

(2)規定縣中止立女子師範一班或職業一班至多不得超過二班

(3)現有之職校各級女生畢業後如招班必須經縣政會議通過方爲有效但小學部停止招班

提議人 黃子疊 劉 焯 陳壽祺

成紹傑

【議決】 縣立女職校招班應提交縣政會議通過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 七、擬改中學爲職業學校案

【理由】查吾藍創辦中校最早成績最佳但近年來初中畢業生日見增多非家資富厚者多半不能升學以故雖有普通智識仍不能謀個人生活竟成社會上之無業人民殊爲恨事查近來教育 層峯有將各縣初中改爲職業學校之表現已具見此中纏結我縣初中以後擬改爲職業學校選授職業專科俾一班學子畢業後得有出路本所學以謀生

【辦法】以現辦初中之經常款辦理之

提議人 劉校青 黃定甲

### 八、改良中學校案

【理由】(1)吾邑中學生寒酸較多升學不能謀生爲難似有改辦職業學校之必要

(2)改辦職業學校以教育生產爲原則庶畢業之後俾得自謀生活

【辦法】(1)現在修業之學生畢業後應改招職業班

(2)定爲永久二班不得多招

(3)宜聘富裕職業之人爲教員

(4)職員宜每週兼課六點鐘不支薪

(5)附學生費應列預算

提議人 黃雲秋 楊澤金 黃子豐

成紹傑 郭樹琪 劉焯

### 右二案合并討論

【議決】縣立初中暫以三班爲限至改辦職業由教育計劃委員會從長計議

## 九、擴大民報社組織案

【理由】民報社爲傳播新聞啓迪民智之機關欲收良好效果決非一二人之力量所能查各縣民報社之組織均設有主筆編輯訪員書記等分司其事對於投稿者有稿費以資報酬故其刊物材料豐富吾藍民報職務向由教育機關一二人兼任所謂主筆編輯訪員均歸一二人負責而其本身既有職務尤復兼任此最繁難艱鉅之事欲期臻於完善豈可得乎特提案如主文

### 【辦法】

- (1)社中設主筆一人月支薪金光洋二十元書記一人月支薪金光洋一十四元編輯一人由教育會當任幹事兼任不另支薪訪員五人由主筆於各區公所或區校職員內擇一聘任每月每名津貼光洋四元
- (2)各界所投稿件經登載後酌給酬金每月不得超過十元

提議人 孟憲

### 【議決】

照舊辦理

## 十、東山撫犴官鍾華壽呈擬實施犴民教育請核議案

【理由】案據東山撫犴官鍾華壽呈稱緣東山犴地僻居楚尾山嶺重疊風氣閉塞犴民性好耕鋤不務書詩就學兒童寥寥無幾前數年華壽再三勸導舉辦國民初級學校以期普及教育乃該犴民等均以山多田少地瘠民貧不過徵銀二十餘兩何能籌辦學校況地域遼闊人烟星散縱然辦有學校無奈山遙水隔兒童就學不勝跋涉因此種種困難只可暫立私塾聯絡附近村落召集十數兒童聘請塾師年費二三十元之數即兒童亦免跋涉之苦等語查近數年來各地方固亦辦有私塾者但所聘犴民教師過於腐敗即兒童所讀書籍均係舊式既不能了解時勢又不能洞悉主義華壽思維再四體察犴情自不能不因地制宜先從改良私塾着手不可然改良私塾又非公家津貼不可茲者暫擬改良私塾辦法呈乞轉請提議等情據此查此案於上屆行政會議時曾經交議因無要領用特重申前議

【辦法】(1) 僑民教育因有種種困難不能舉辦學校務期設立改良私塾

(2) 東山橋分五區每區設立改良私塾若干所

(3) 因僑民塾師過於腐敗聘請漢人則束脩稍重須由公家每所津貼若干

(4) 改良私塾塾師聘漢人學習漢語所授學課由公家購備書籍以便改良

(5) 挑選現在學童知識稍覺開通者每區一人或二人送入縣城國民小學由公家津貼伙食等項以期極力提倡

(6) 塾師既聘漢人由教育局編定俗習最淺近漢人漢語以便兒童誦習

(7) 挑選學童送入國民學校畢業後以作僑民模範教員以裕教編莫善於此

提議人 雷秉哲

【議決】 本縣僑民教育由教育局督促改良酌給津貼

十一、改變民衆夜學課本費案

【理由】 查國家爲普及民衆教育計迭令推廣民衆學校以啓發民衆智識我縣各小學校附設民衆夜學者每年由教局造列教

育經費預算每年每名給課本費六角津貼教師二十元其間因辦理每多敷衍不免有虛糜之弊故第四屆行政會議會

議決「將津貼夜學之款改作補助全縣各初級小學校仍作辦理夜學之用」嗣因未及公布令行此項教育津貼現仍

一沿前例惟法久弊生亟應改善而補助學校不按人數多寡似欠平允故擬今後民衆課本由教育局備辦按名發給以

杜虛報并隨時派員考驗以免敷衍

【辦法】(1) 所需各種民衆課本由教育局託請書店購買若干冊

(2) 各處辦理民衆夜學者須先將民衆學生造冊賣局方得發給書本發書法另定之

(3) 派員考驗民衆學生時如發現名數不符或虛報頂替情弊得扣除其教員津貼之成分或全部

右案經本局教育計劃委員會通過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提議人 雷秉哲

【議決】 照案通過

## 十二、規定縣立學校校長任期案

提議人 彭忠隆

介紹人 雷順安

陳瑞琛

【議決】 查本案僅二人介紹核與縣政會議規程第六條第三款不合應予駁回

## 第五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五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出席會員——三十六人

請假會員——二人

主席 黎澤泰

紀錄 雷鼎三

開會如儀

提議事項

### 救濟組提案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 一、推廣積穀案

【理由】查倉儲管理規則鄉鎮各倉以一戶積谷一石爲準率藍邑於二十一年冬開始籌辦聞邑共計僅籌得鄉倉積谷二千八百七十四石擬即繼續籌增旋奉令縣倉爲必設倉三等縣亦須萬石以上當即遵照辦理查劉前縣長所報縣倉積谷計八百餘石相差甚遠復查此項積谷除第一區外迄無顆粒之存當經縣長斟酌情形指令二三三五區各二百石四區三百石合之第一區三百五十石共計一千二百五十石照章定名爲縣倉第一倉縣倉第二第三第四第五分倉其谷分存各區此爲暫行辦法應有增加之必要此外區倉一項亦應乘時舉辦以重儲政而備凶年

【辦法】縣倉擬加籌四千石由五區分配區倉應籌足五千石由五區各區董斟酌辦理其辦法由各區董會同團總士紳及熱心公務之人分途募派其有慷慨樂捐至百石或千石以上者由縣府分別呈請上峯獎勵如有反抗及窒礙難行之處由縣政府負責辦理既衆舉之易舉必集腋以成裘調濟民食庶有豸乎

縣長交議

【議決】由收回舊欠項下買穀一千二百五十石作爲縣倉以後逐年增籌

## 二、設立貧民工廠案

【理由】際此訓政時期建設萬端其最有益於貧民者莫如貧民工廠蓋貧民苦於無資本以生產與無機會以發展其生產之智能若工廠一設則貧民生產之資本有矣發展其生產智能之機會亦有矣是設立貧民工廠爲救濟貧民之第一良法固不待言前此幾經議決尙未見諸實行者或以經費出於附加庶人民之負擔過重或以可提撥之款項早已挪作別用不知田賦附加者出於有產之花戶設立貧民工廠者救濟無產之貧民以有濟無天下公理若謂可提撥之公項早經挪作別用然存留未領之賑款當可及時提撥以作臨時開辦之需他如經常之費仍從附加設法果能如此進行尅期籌辦則生產日多而失業遊民自然減少矣邑人士慈善爲懷誰不如我用是擬具辦法提請



公決

【辦法】(1)從二十二年度預算項下每兩徵銀附加四角專作開辦的款

(2)各處可提撥之款作補助金

(3)舉籌辦員一人薪食照乙等開支

(4)限本年上期爲籌辦期下期爲開辦期

(5)地點暫定武廟廠內廠長一人廠員一人公丁二人

(6)學徒暫招六十名男女均收惟限於赤貧者

(7)分竹木縫紉四工教師幾名由廠長酌量聘之

(8)籌辦時修整房屋及置備什物與開辦時所需材料及機器由籌辦員先擬具計劃書呈請縣政府交縣政會議決送

財委會審核

(9)廠內一切規則及將來紅利之處置與廠董會之組織及簡章均由廠長擬具呈請縣政府交縣政會議審定之

提議人 彭杰

### 三、實行設立貧民工廠案

【理由】查吾縣需用工人及工業品均來自外縣每年輸出爲數不少歷屆行政會議曾經提議公決迄未實行故提案如主文

【辦法】甲、經費由和衷堂租谷提撥一年或二年作開辦費

乙、組織另舉人起草

丙、時間本年着手由大會公舉籌備員

提議人 雷巽

#### 四、開辦貧民工廠以興工藝案

【理由】 吾邑工廠之籌辦殆為不可稍緩之事前三四屆行政會議均已議而未行推其緣由一因無開辦費二因無基本金三因

未舉負責開辦人故徒有其議而已在今日之藍山工人商品均從外來非亟興工藝不足以救貧窮也

【辦法】 (1) 暫由舊欠保管委員會舊債項下撥光洋二千一百元作開辦費刻日興工開辦

(2) 領回省賑會第二批二三期賑款五千五百元及四屆行政會議已撥之甘露亭倉谷為基金不足時再由殷實富戶樂

捐其募捐辦法另定

(3) 地址假定現縣志局及商會等處為基址

(4) 現賑務分會之職員為工廠當然職員外另舉二三人董其事

(5) 現賑務分會名義呈請改為貧民工藝廠其已修成之土路由工藝廠職員兼任修補鋪沙等事其護路費每年以水家

渡竹木捐完全撥充

提議人 黃子豐 成紹傑 劉焯

陳壽祺

右三案付審查合併討論

#### 【議決】 (1) 籌設貧民工廠

(2) 舊欠項下暫撥貳千元作為開辦費

(3) 由縣政府呈請 省賑務會將未領及存儲賑款改作工廠基金

(4) 和衷堂租穀着提一年作為工廠基金

(5) 開辦時期俟呈奉 湖南省民政廳暨 湖南省賑務會核准後定之

## 五、推銷穀米案

【理由】查藍邑風氣閉塞工商業均不發達既無大宗出產絕少純利收入全恃谷米流通以爲金錢之週轉而谷米流通又視乎地方之需要與供給而定在本地風俗淳樸人民儉約農民多食雜糧谷米之供給過於需要以致價格低落無人承受亟應疏通出路以資救濟

【辦法】藍邑米谷運往廣東坪石樂昌等處發賣必經臨武之牛市宜章之白沙一帶前舊兩年臨武及宜章地方谷米缺乏之阻止出口米商頗受損失迄今猶有戒心應由縣政府函咨臨宜兩縣凡藍山米谷經過臨宜兩縣地界無論水陸運均一律放行不得阻止其有地方痞徒藉端滋事者再由縣政府嚴拿究辦以廣招徠

提議人 胡裔蒸

【議決】照案通過

## 六、請免育嬰堂不忍堂地方附加案

【理由】查在城育嬰堂捐置田畝計徵銀十兩零三錢二分八厘不忍堂七兩零二分九厘年收租穀均不過二百餘石惟育嬰堂按照四季給發嬰孩担養馬穀約近三百石之譜每年決算虧累甚鉅前歲曾向不忍堂借穀六千斤遲未照還以公濟公尙無不可通融之處至不忍堂施棺年約五百餘具至少需洋六百餘元就現有租穀最高價格而論尙虞不敷加之前後購買掩埋義地虧借款項已達三百餘元救濟之法苦無良策除區團各費早經免納外援照各學校歷年成案提請議免地方附加以輕担負而維慈善生死存亡永遠沾恩

【辦法】(1)在城育嬰堂不忍堂田畝徵銀自二十二年起免納地方附加

(2)竹市洪市育嬰堂及其同樣慈善團體者一律待遇

(3)其他慈善團體不得援以爲例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4) 每年決算時加請財委會財政局人員監察核算

建議人 彭植廉 成彥威

介紹人 蕭崇蔭 劉焯 陳晉芬

【議決】 照舊徵收

## 第六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六日

出席會員——三十六人

請假會員——二人

主席 黎澤泰

紀錄 雷鼎三

提議事項

### 自治組提案

#### 一、改團爲鄉并組織保甲實行自治案

【理由】 查本縣自治區域業經編劃就緒至區之下鄉鎮間鄰各組織揆諸地方習慣本多滯碍難行之處現奉

民政廳治字第一七四一號訓令以提交第二次全國內政會議議決得由各省斟酌存廢（保甲亦可）但不得少於二級或多於四級其名稱亦得由各省自由決定如有特別情形得編直轄鄉鎮直屬於縣其辦法如左

甲、政治文化中心之城鎮市集人口在千戶以上自治經費能自行籌措裕如者乙、經濟實業集中之處人口在千戶

以上自治經費能自行籌措者如省丙、畸零甌脫無所附麗及其他特殊情形地方人口依法得成鄉鎮者等語是區鄉鎮開辦或保甲之組織均有自由伸縮之餘地但應斟酌地方之情況以爲編劃之標準茲依前述理由採用區鄉保甲制良以此種名稱由來已久推行較易故也

### 【辦法】

(1)自治區域既經編定仍應照舊辦理以免紛更

(2)舊有之團名一律廢除改稱爲鄉如秉義團則名之曰秉義鄉以符定例但人口未滿千戶以上自治經費難以自治籌措者不在此限

(3)鄉之下爲保保以下爲甲凡人口滿十戶者爲甲設甲長一滿十甲者爲保設保長一滿十保者爲鄉設鄉董一

(4)各鄉鄉董由縣政府遴委各保甲長由各該保甲人民推選呈由區鄉董轉請縣政府核委

(5)東甯山西窪山畸零甌脫情形特殊應依編劃直屬鄉鎮暫行辦法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編爲直屬鎮（如人口在千戶以上則編爲鄉）直屬於縣其鎮之下按照戶口之多寡編爲若干保甲責成各該撫摺官負責辦理呈報縣政府備案

(6)東西窪山自改爲鎮及編爲保甲後各該撫摺官一律改爲鎮董

(7)各鎮董各保甲長之產生及任用依本辦法第四項之規定

提議人 曹夢麟

### 【議決】

照案通過

## 二、補助各團辦公費以利自治進行案

### 【理由】

查我邑自治區域現以團爲單位凡關於禁烟禁賭舉辦倉穀整訓義勇隊以及一切應與應革事宜無一不責成團總執行又查各團雖有自行籌措團費以辦一團之事但因團總之威信未著於應收團費往往難收致以此困難之團總而欲

事事責成辦到似不可能擬於二十二年預算項下每兩徵銀附加二角專作補助各團之公費以全縣三十餘團計每團每月亦可得補助金五元之譜縱團費無着而於一切事宜亦能舉辦且查自治工作緊張從前或可任其各自為政現在似不能不兼籌并顧免得縣政之設施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辦法】

(1)從二十二年預算項下每兩徵銀附加二角由財局收發

(2)各團須照各機關開支每月應備預算及請款領款單據送財局交財委會審核

提議人 彭杰

三、統一團總薪津以昭劃一而便推行政務案

【理由】 值此訓政時期政府對於地方興革事宜之政令不一而足團總一職非得明達之士充任不為功查吾藍各團團總薪津在過去殊不一致有薪津在十元以上者有完全義務者枵腹從公人所難能因此明達之士每被推為團總則往往推諉不就故團總人選每況愈下甚有奉上峯令文則每多莫明究竟故團總薪津應予統籌甄拔真才以昭劃一而利行政

【辦法】

團總薪津擬由閩邑統籌歸財政局發給每團總給予月薪光洋八元或十元仍由區公所遴選請委以收指臂之效是否

有當敬候

公決

提議人 黃定甲 劉校青

四、提高團總資格增加薪水慎選人材案

【理由】 查團總一職上承縣區政令下倡鄉鎮閭鄰工作實屬地方行政實施自治之一大關鍵得人則百廢具興失人則諸務皆弛非學問經驗識望優長者難於勝任但邇來往往忽視團總薪水微薄責重事繁優秀份子多數不願承當每每以庸碌

無能或不識字者充之因物望不符不足以推行政令指導工作故有提高資格加增薪水慎選人才之必要

【辦法】(1)團總資格(甲)年滿二十五歲曾在行政機關供職或辦理地方公益一年以上者(乙)年滿三十歲品學兼優素

符足以任重者

(2)團總薪水每月酌給光洋十四元另辦公費光洋四元由縣款開支來源出自附加項下

(3)團總人才依照本辦法(甲)(乙)二項之規定由該團公民大會票選三人呈由該區區董選擇二人轉呈縣府團委一人以昭慎重

提議人 李鑒三

右三案經審查合併討論

【議決】各團團總從二十二年七月份起每月津貼洋四元兼分隊長津貼在內

### 五、恢復種痘局以重衛生案

【理由】據前種痘局主任彭錫三等以前種痘局裁撤後各區人民妄聽謠言仍復舊法種痘誠恐天花流傳為害不淺擬請出示嚴禁并恢復種痘局實行新法種痘以免危險等情先後具呈到府當經加擬出示嚴禁并飭妥擬恢復種痘局辦法以資救濟去後旋據該前主任彭錫三等呈擬前來查核尚無不合究應否准其恢復之處相應提交大會公決

縣長交議

【議決】種痘局由縣款項下年給津貼洋四十元分春秋二季發給并定二十二年度起實行

### 六、敦崇節儉案

【理由】吾邑僻處偏隅素稱回塞近來日趨奢侈太古淳樸之風淪胥以盡非敦崇節儉禁止奢華不足以厚民生而維社會安寧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辦法】

甲、應酬招待

- (1) 新年酒席四盤二碗不必殺雞
- (2) 紅白喜事以九碗爲度不必用海參
- (3) 特別會宴前六後四不必用魚翅鑲盤點心

乙、服飾費

- (1) 男女常服以土布爲度不得用外貨
- (2) 婦女簪珥不得用金
- (3) 男女出入非殘廢人或有特別事故不得乘輿

丙、冠婚喪祭慶弔費

- (1) 婚娶奩儀聘金不得過多
- (2) 慶弔紅白喜事不必用金對綢對蜀布對可以錢代折但表示意思足矣不必過豐

丁、報賽費

- (1) 人民食毛踐土履地戴天應有報賽神祇之德但不得稍涉迷信演戲打醮放花徒取熱鬧耗費有用之金錢
- (2) 報答天地之德應體好生之心如恤孤養老濟貧修路架橋等善事均當量力施行
- (3) 報答神聖應本挽末規回人心之志願以布施有用之功德如彙集善書宣講聖訓俾已壞之人心潛移默化同進世界於熙和

提議人 劉焯

【議決】

照案通過由縣政府採擇施行



## 七、實行嚴禁酬神還愿案

【理由】查酬神還愿在施捐者爲迷信所中影響於社會經濟之損失而在發起者大有用意唯一目的正好借此機會開場聚賭因賭而傾家蕩產者固不待言甚有稍一不慎因此引起糾紛致釀事端或因此勾結不良份子妨害治安若不嚴加禁止其害不可勝言茲擬具辦法如左

### 【辦法】

(1)文字工作

(2)宣傳工作

(3)報口

(4)金錢處罰

(5)肉體處罰

### 【說明】

先由縣政府出示佈告嚴禁並請民報鼓吹禁止再責成各區團各甲調查各地如有此動機者極力開導消滅無形經此工作後由報口報明尙有違犯者由縣政府拘押頭二三會首科以嚴重之罰金再犯者施以肉體之處罰以罰金酌提獎賞報口其餘補助公益事業

提議人 彭杰

### 【議決】

本案辦法第五項除由提議人聲請撤回外餘均照案通過

## 八、嚴厲取締卦婆以却迷信案

【理由】查卦婆之爲害蓋人皆知小則騙財肥己大則傷風敗俗近來城區地方尙不多觀若偏遠之區則幾於無地無之一般無知之男女迷信太深舉凡吉凶禍福之事莫不就卦婆占之前此雖經提議禁止然奉行不力卒少效果茲擬具嚴厲取締辦法於左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三五

【辦法】

- (1) 由縣政府出示佈告切實禁止  
(2) 責成各區區董嚴密查拿究辦

(3) 卦婆一經拿獲到案應即科以五十元以上一百元以下之罰金此項罰金以一半提獎執行人以一半充作地方自治經費

(4) 無論男女老幼凡往卦婆問卦者查覺後應即酌量處以罰金

提議人 成亞傑

【議決】

照原案辦法通過并增第五項責成各該團總調查本團卦婆勒令具結歇業

九、禁止兒童當街便溺以重衛生案

【理由】

查城市地方人煙稠密屋舍櫛比各家兒童無論晝夜多在街巷任意便溺家庭視為固然社會不加干涉一遇天暖地氣薰蒸污臭之氣充滿大空疾病時疫因以發生甚非所以重衛生耳

【辦法】

- (1) 由警察所擇街巷之地嚴切佈告禁止  
(2) 責成各家家長叮囑兒童以後不准當街便溺否則科以罰金  
(3) 許可比鄰密報以補警丁視察所不及

提議人 成亞傑

【議決】

照案通過

第七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七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出席會員——三十六人

請假會員——二人

主席 黎澤泰

副主席 鍾才茂

紀錄 雷鼎三

開會如儀

提議事項

### 建設組提案

#### 一、籌設無線電收音機案

【理由】查各縣籌設無線電收音機中央已有通令我縣僻居楚尾消息輸入需時如能設置收音機則靈通消息便利多矣故提

案如主文

【辦法】遵照中央規定辦理

提議人 雷 巽

【審查意見】查籌設無線電收音機本奉有通令每縣或市應繳經費四百元以三百元為收音機價款以一百元為學員膳宿材

料費就地方建設教育或商同當地機關團體如黨部學校教育館商會報社等籌解惟查原擬設置收音機辦法第三條依地方情形分四期舉辦一等縣為第一期二等縣為第二期三等縣為第三期於縣之行政區域為第四期藍山係屬三等縣應俟第三期方能保送上項學員因原提案未臚列辦法特為簽註意見如此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 二、統一度量衡以便交易案

【理由】吾國度量衡各地不同相沿已久而吾邑尤爲最甚吾邑之度量衡不惟甲團與乙團異即甲團與甲團亦異不惟甲村與乙村異即甲村與甲村亦異上年第四屆行政會議雖議決有案又未見諸實行長此因循殊屬有碍交易而滋紛擾用再舊案重提并附辦法於左

### 【辦法】

(1)由縣政府依照最近中央所頒模範度量衡各製五件分飭各區備價具領再由區董按照區內團數多寡做製通令各團備價具領

(2)模範度量衡或呈中央頒發做製或就近於寧遠縣已領到之模範度量衡做製

(3)各區團已製有模範度量衡之後各墟經紀各村私人亦應由當地團總責令一律改換

(4)度量衡製成後舊者一律廢止

提議人 劉焯

【審查意見】本案早奉通令且購有甲種標本器至於乙種標本器原辦法已經說明其餘理由亦屬充分

【議決】照案通過

## 三、設立農事試驗場案

【理由】查吾縣近數十年來農業日見衰敗農民經濟日就頹唐若不急加改良勢必愈趨愈下當此建設時期衣食住行一切原料需於農者甚爲急切茲爲應付時勢之要求謀農民生活之解決起見擬從速設立農事試驗場一所以資研究改良農業試驗場實具有改良農作物增進農產品之可能是試驗場之設立實爲當務之急相應提請  
公決

提議人 陳鳳飛

【議決】 暫緩設立

#### 四、築路固城案

【理由】 查我邑東門至南門之城牆日爲水浸其害甚巨若不修理傾倒堪虞不如及早沿城築路一可以固城垣又可以達富民  
墟便商人之交通一舉兩利且查最近報載政府對於各地舊有城牆尚有維持修理之必要則我邑築路固城似不可緩  
是否有當提請

公決

#### 【辦法】

(1) 修理費預計小洋一千五百元分甲乙丙三種籌措

甲、原有城工

乙、募捐

丙、賑款 查此款原以修縣道移若干修固城之路似無不可

(2) 修理人若干名無給職或略給夫馬費

(3) 修理人擬具工程計劃書呈由縣政府交縣政會議審查

(4) 募捐歸修理人負責

提議人 彭 杰

#### 五、增築南門外河堤以固城郭案

【理由】 南城外距城咫尺即係河道每遇山洪暴漲水勢洶湧氾濫岸上往往衝成窟窿危及城基去歲曾經修築石堤以作保障  
水小時已可無虞但堤身太低若遇洪水大漲仍不足以防禦且堤上僅鋪以沙礫水來則漂散無存堤身又薄最易傾圮  
與其功虧一篑仍不足以護城郭何如再加修築可以永保無虞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辦法】(1)由財政局撥款請前經理人從速鳩工增築

(2)堤身至少增高二尺堤岸上用石灰黃泥沙石三合土厚鋪

提議人 成亞傑

右二案合併討論

【議決】由財政局會同保安大隊依照第四屆行政會議議決案辦理

### 六、修理街道以重衛生而利行人案

【理由】查城廂街道久未修理缺陷頗多每逢大雨滂沱街道泥濘行旅不堪其苦雨後天晴溝渠阻塞污穢停滯臭氣難聞殊屬

有碍衛生茲擬捐集巨款將街道修砌溝渠疏通無論晴日雨霽不至阻礙行人之苦妨害衛生之虞是否有當敬候

公決

【辦法】(1)修理街道捐款數目由大會估計公決

(2)開捐手續由警察所一區公所縣商會向各殷富商家住戶勸捐

(3)各戶認定捐款由警察所一區公所派員收集每次收集之款交由財政局或縣商會保存俟收入過半數時即行開工

(4)開工時由警察所一區公所派巡警區丁協同監修

提議人 文茂

### 七、修理縣市街道溝渠以利交通案

【理由】查藍山縣街道素來狹隘原用鵝卵石修砌行路輻礙於民十四年間經警察所發起改造用石板修築由公家撥款外其

餘募捐成之並令各商店退縮門面貨台以利交通迄今日久道路崩塌溝渠壅塞每逢天雨水越街面不便行人而不願

公益者仍將貨台門面移出急應勒令退縮恢復原狀並添補石板加寬路面重新修砌以利行人查全城正道一支道二

約計六百餘丈需工食石料約計光洋千元應請

公決

【辦法】(1)請縣府布告城市居民商店如有妨礙公地自行拆退者免罰違者除責令拆退外即勒令負擔該段修築費

(2)由大會公推募捐員及監修員向由居民商店及各慈善家樂捐外如不足之數由城工項下提撥

(3)限三個月完成

提議人 曾廣策

右二案合併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由警察所會同縣商會及一區公所負責辦理

### 八、修補藍塘縣道案

【理由】藍塘縣道自修築後天氣晴朗尚便行人一遇久雨泥滑過甚大有行不得之概因沙石太少然東門外一段去冬曾加

鋪沙石一層現仍油滑難行若不另謀補救之法誠恐服務分會結束以後無人修理愈久愈滑縣道前途何堪設想

【辦法】道路中或路旁一面修砌麻石三尺雨雪可行且能持久每次約光洋七角每里約光洋一百餘元現存賑款及未領之數

以之修砌尙屬有餘

提議人 陳晉芬

### 九、修復七里江橋石墩以利交通案

【理由】呈為請願事竊七里江橋為藍塘路正線前歲洪水暴漲沖倒石墩五墩若欲修復非鉅款萬不足以濟事而橋會常款每

年只可勉強支持橋木之用同人等曾於鄧前縣長任內開行政會議時請願提案議決由賑務分會斟酌辦理在卷迄今

年餘并未奉賑務分會如何斟酌辦理之指示查此橋為藍塘路兩端銜接之點一任中斷隔河千里何以便利行人即藍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塘路之建設亦不啻等於零既係藍塘路正線碍難向外募捐修理爲此請願懇請 主席提案復議務請到會諸公維持 慈善事宜請賑務分會履行議案不勝大願

請願人 唐泉州 彭執中 鄧承歡

介紹人 雷秉哲 李鑒三 彭傑

右二案合併討論

【議決】藍塘縣道由賑務分會遵照規定工程計劃修補至七里江橋除原領補助費洋二百元外不敷之款由橋會董事等措修復

十、修築江藍路案

【理由】藍山僻處楚尾交通梗阻商業不振以致土產無法輸出農村經濟異常窘迫今欲繁榮農村活潑金融惟在發展交通俾貨物得以暢銷查鄰縣各地其銷售貨物最鉅者莫如江華碼市蓋江華之錦田區及碼市等處盡屬山地縱橫面積不下四千里人口約三萬餘其所生產者惟少數之雜糧及松杉他如日用貨物皆仰給於外縣其銷售數目之大可想而知是碼市實爲藍邑貨物銷售之極好市場如能將江藍路加以修築使商人往來便利則藍邑貨物可以暢銷農村經濟自日趨富裕矣

【辦法】(1)查江藍崎嶇險阻往來不便應沿舊路加寬修築其寬度約在一丈左右

(2)組織江藍路修築委員會負責進行其款項由議商捐項下每月提五百元作築路經費并向賑款項下提用

提議人 盤煥奎

十一、請提縣款修築藍臨路案

【理由】按藍臨路乃吾藍往臨去宜搭車晉湘赴粵之要道亦資永東肇往星子連縣運鹽之通衢年久失修石圯泥濘每遇冬雪



春雨吁嗟載途屢擬修築格於財力茲請照民十八年擴大會議提撥縣款五百元修築藍蓮路之議決案援例提撥以修藍臨道路適有合於本會議提案綱要第六條內載築路及建國大綱第二條內載修治道路以利民行之旨

【辦法】查藍臨路由縣至楊梅山業已築成縣道無庸修葺由楊梅山至臨屬之楚江城計程四十里其中崩頽殊甚行人苦之須於此處大加修治提撥縣款以賙務分會人員負責經理以第二區公所派員監修較為易舉由楚江城至臨城係衝祁常嘉通粵之路尙稱康莊暫從緩修

提議人 李鑒三

右二案合併討論

【議決】縣款支絀應由當地人士募款修築

### 十一、藍臨路工程停頓應否繼續修理以竟全功案

【理由】查藍蓮路爲通粵東要道往來客商絡繹不絕自縣屬長舖以上至南風坳一帶計程四十餘里其中山路崎嶇傾斜歪者比比皆是一遇天寒地凍大雪紛飛道途滑阻行旅維艱稍一不慎危險堪虞故此路應繼續修理以利交通而免危害

【辦法】修路委員不另舉人由第三區區公所兼任不支薪金以節糜費其餘各條均照原案辦理

提議人 李煒章

【議決】俟籌有的款即行續修

### 十三、強制造林減輕木排過壩費案

【理由】吾藍山嶺叢疊曠地極多倘得遍植樹木利益甚厚地方父老早見及此縣城有林務辦公處各區有林務委員所費不少成效鮮著推厥原因一由從前只用文告敷衍農民無久遠之規願目前而偷安旦夕若不實行強制之法終難收效一由木排過壩費太重凡木排由嶺脚沿河流到雷家嶺經過壩口計七八處往歲隨意索取修壩費前年經商會召集各壩首

藍山縣政府第五屆行政會議彙刊

會議紀錄

四三

會商視壩之大小分甲乙丙三等規定修壩費較之從前雖覺便利然納費猶嫌太重以致木商裹足不前轉赴毛俊探辦者值此之故良以毛俊一帶曠山較少同一木排在毛俊可值百元者在城邊僅七十元貨不銷暢價復低落若不將壩費減輕影響所及不僅木商受困即於造林前途爲害亦非淺鮮

【辦法】

- (1) 凡民間所有曠山限八年內遍植樹木否則收歸公有各區董團總董林務委員（不另支薪）負勸導督促之責
- (2) 木排過壩費按照商會前年規定之數減少三分之一

提議人 陳晉芬

十四、規定樹排過壩辦法

【理由】

我邑灌田多用塞壩取水之法壩戶每遇樹排經過常藉壩索錢因此木商裹足影響林木銷暢妨害林業發達急應規定辦法以維林業而利民生

【辦法】

- (1) 樹排過壩未損壩者壩戶不得索取分文
- (2) 如有損壩須由木商負責即時修復
- (3) 農田需水孔多之際樹排過壩如不妨害水利仍須放行
- (4) 如過壩時間太長有妨稼穡者須雙方妥議分作若干次數放下或改期放運至塞復壩費當由木商負責但壩戶亦不得故意爲難

提議人 陳鳳飛

右二案合併討論

【議決】

強制定林由縣政府照章辦理至木排過壩費商會前已定有規約毋庸變更但規約須補呈縣政府備案

十五、附近水田之山邊嚴禁培植喬木案

【理由】查附近山邊之水田常見喬林陰害稻作以至良田美壤變為荒坵農民經濟不無損失急應釐定距離防止損害

【辦法】(1)附近山邊有水田者如欲培植喬木至少須以距離該田平面一丈方准栽培

(2)業已造成喬林之山地其山邊有水田者須在一年內改植灌木或其他植物

(3)如得該田所有者之同意得將距離限度縮小之

提議人 陳鳳飛

【議決】照案通過但遇有糾紛時由林務專員會同區公所處理之

## 第八次會議紀錄

期間——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八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出席會員——三十六人

請假會員——二人

主席 黎澤泰

紀錄 雷鼎三

開會如儀

提議事項

### 特別組提案

一、鍾賓夷於民十六年被共壓迫付出東街房屋應予返還以維正誼案

【理由】民十六年湖南共禍大作吾藍亦披猖日甚遭其忌者無辜罹害日必數起或數十起自鍾伯毅家被查搜後人人自危日

夜恐怖變憤難安幸馬日起義劇共凡被壓迫變更之公私財產公令一律回復天日重見人心粗安惟伊家被搜檢時其子貧夷不堪壓迫遂有村出東街房屋一處之舉聞雖書有條據究係擅行權宜意在緩衝其進而沒收田屋也當時人士多隱表義憤怒不敢言豈有願意接收之念馬日以後其省屋監產均已發還獨此東街房屋尚在公管非特逆來倖受於理未合於情亦有未安況鍾伯毅立身行己願世居官時所共稱而對於桑梓公益尤維護惟恐不盡若不將此屋退還原主恐不免後起寒心是以不避嫌疑提出用徵公道冀挽頹風可否之處仍候公決

提議人 彭傑 楊純學 李鑒三

李燦章 黃際時 唐益壽

黃定甲 陳壽祺 梁超漢

蕭漢弼 盤煥奎 孟憲

鍾才漢 陳晉芬

連署人 雷希煥 成紹傑 劉焯

楊澤金 鄧湘南 成亞傑

陳惠芝 蕭崇蔭 胡文偉

陳瑞琛 曾廣策

【議決】 應否發還由縣政府呈請 層層核示辦理

二、禁止文武廟駐兵案

【理由】 查文武廟不許駐兵迭經層案一再通令禁止在案我邑文武兩廟亦應禁止駐兵妥為清理以安神靈以符上令

【辦法】 (1)將現駐藝文武兩廟之兵移駐滙溪祠北大礮樓及西門礮樓等處

(2)各礮樓上必須修整時得實報實銷由財局開支

提議人 李鑒三 陳晉芬 劉校青

唐益壽

【議決】 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 關於財政

- 一、清釐廿年以前地方各項財政刊一報告書公布分別核銷追繳
- 二、兌現券及廿年六千元案借項及各機關欠項由舊欠保管員加緊追收田賦附加欠項除先付志局一千元外務從速分別清償以重信用而免新舊揉雜
- 三、編製新預算案須將各項支用擇要縮併但預備費寧可從寬估列以便整理一切
- 四、財局以後支付款項務照劉前縣長所訂規則辦理雖手續較呆而責任易清

### 關於教育

- 五、預令中校及各高小校厲行照章會考
- 六、釐正中等教育聞鄉師聯校藍生只有數名而年費不貲太不經濟可善意撤回本年暫停
- 招普通初中班改添鄉師班以爲改進初高小校及農村之實際準備
- 七、初小爲基本教育良好教員近感缺乏且教授訓育日有改進宜於暑期就中校籌設小學

教員訓練班通令各校現任教員到校訓練

八、夜學津貼聞多謬報可停發津貼

關於保安

九、充實保安大隊餉項以便練兵而重防務

十、隊餉聞積欠數月須部隊造報送由縣府財委會審核算結設法補發

十一、採精兵精械主義每隊暫併作兩排編制以便精益求精

十二、組織截曠委員會按月點名發餉

關於農林

十三、勸種棉花，苧麻，藍靛，甘蔗，荳類，百合，蔬菜

十四、勸種桐，茶，松，杉，竹，實行強制造林

十五、議頒一簡明保護，勸，懲，法規，由縣府農會各區團負責執行

右十五案

鍾伯毅提

【議決】 由縣政府採擇施行

十六、建築兵房案

胡文俾提

【議決】 團隊暫住原地俟籌有的款再行建築

十七、委任鄉鎮董案

劉校青 黃定甲 提

【議決】 俟鄉鎮劃編後再由各區遴選呈請縣政府核委

十八、審定各機關二十年度預算案

縣長交議

【議決】 照審查簽註通過





正誤表

類	別頁	數行	數字	次	正	誤
規程	四	一一	五		具	其
質電	四	一二	一二		付	附
議案	一	一一	一〇		鑿	鑿
	八	四	一一		詰	結
	八	五	一〇		亟	與
	一二	一三	七		繁簡	多步
	一二	一五	一八		穀	稍字下遺一穀字
	一五	三四	三五		亦	示
	三一	一四	四五		行	難以有行等措之行字誤為 沿字
	三一	五	四六		致宜刪去	
	三一	一八	三八		竟	究字下遺一竟字
	三三	一三	二五		天	大
	三六	一〇	九		二	十字下遺二字
	四九	四	九			

237876

未編

9

